

北京理工大学医学科学与工程学院

北京理工大学医学科学与工程学院 2025—2026学年第二学期接收转专业学生 遴选办法

根据《北京理工大学本科生学籍管理细则》（北理工办发〔2019〕75号）相关规定，按照学校《关于2025—2026学年第二学期转专业安排的通知》，结合大类培养书院制管理实际，我院为做好2025—2026学年第二学期接收转专业学生工作，特确定此项工作办法。

一、工作原则

（一）遴选工作必须本着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坚持德智体美全面衡量，实事求是，择优遴选。

（二）拟接收的学生必须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祖国，遵纪守法，无违反学校纪律受处分记录；做人诚实守信，无考试作弊行为记录。

（三）学习成绩优良，经核定已获得申请转入专业对应年级培养方案中2/3以上的应得学分；对于核定后未达到2/3以上学分的学生原则上不进行接收。

（四）2025—2026学年第二学期医学科学与工程学院拟接收院外转专业学生的人数原则上不超过现有各年级学生数的10%，接收院外及院内转专业学生数量以学院附件接收转专业计划数为准；生物医学工程专业可接收第二志愿转专业学生。徐特立学院学生申请转入生物医学工程专业，可进入生物医学工程（徐特立英才班）学习。

二、遴选流程

按照相关要求，2025—2026学年第二学期我院接收转专业学生工作具体遴选流程如下。

（一）学生申请。有意向的学生登录“智慧北理统一门户”——幸福北理，按提示填写并提交转专业申请表（申请陈述500字以内），并在“上传附件”处上传已获得学分的课程成绩单、所获奖励等证明材料的电子版彩色扫描件（合并成一个清晰版PDF文件，20M以内），附件文件名称为“姓名+学号+转专业申请附件”，缺少成绩单附件材料不予受理。

（二）成立专家组。学院按要求成立专家组，包括专业审核专家组和综合考察专家组。专业审核专家组涵盖生物医学工程专业（含医工融合实验班），负责审定学生的学习成绩是否符合专业要求，是否具备专业学习能力；综合考察专家组负责全面考察学生综合能力，包括专业能力、创新能力、心理素质等。

（三）组织遴选。专业审核专家组首先对学生提交的成绩单进行审核，认定本专业对应年级可获得的学分；接收专业培养方

案必修课范围外的课程可作为公共选修课记载成绩。综合能力考察专家组对每位申请转入的学生进行面试，考察其学习态度、个人兴趣与特长、自我管理与学习能力、心理素质等方面的情况，并结合所取得的对应专业学分情况，对全部申请转入的学生进行研判排序，确定是否接收转专业申请。

三、时间安排

根据学校整体部署，2025—2026学年第二学期我院接收转专业学生工作具体时间安排如下。

（一）6月18日前，学院成立2025—2026学年第二学期接收转专业工作小组，负责接收转专业的全面领导组织工作，确定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遴选办法、工作流程以及公示方案等，并报送教务部。工作小组组成如下：

组长：闫天翼、姜艳

副组长：李勤、赵元栋

组员：陈端端、徐远清、马宏、李晓琼、史腾腾

秘书：王誉蓉

（二）6月20日—6月25日，公示遴选办法、工作流程及公示方案，接收学生申请。

（三）6月26日—7月1日，学院成立专业审核专家组以及学生综合能力考察专家组，对申请转专业的学生进行审核、遴选，并公示初选结果，报送教务部。公示期为7天，公示地点为医学科学与工程学院公示栏（中关村校区新食堂4层450A办公室门口）。

（四）2026年8月31日前，学院完成转专业录取及上网公示工作，经教务部批准后，学院通知学生及时办理转专业相关手续，做好学生学籍及成绩等有关材料的转出或接收工作。如果学生同时被两个专业录取，则按学生填写《转专业申请表》中第一志愿接收录取。

学生到新专业报到。被批准转专业的学生，在注册报到后请与教学干事沟通、做好课表的课程调整工作。

本办法归医学科学与工程学院接收转专业学生工作小组解释。

工作联系人：王老师

联系电话：010-68911916

医学科学与工程学院

2026年6月17日

附表 1:

北京理工大学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

学院（书院）：（盖章） 医学科学与工程学院

专业名称及 年级	面向年级 （可报名的学 生所在年级）	接收 人数 （分年级填写）	接 收 条 件 （如原专业学习成绩、专业排名、特殊课程要求等）	面 试	
				内 容	时间、方式
生物医学工程 2024 级	2024 级	院外 6 人 院内 2 人	1. 原专业课程无不及格成绩。 2. 申请转入学生应身心健康，对所申请专业有浓厚的学习兴趣，能够胜任转入专业的学习任务。 3. 前修课程与生物医学工程专业相近者优先。 4. 可接受第二志愿。	各专业相关的基础知识及学生学习能力的相关内容。	具体时间、方式另行通知。

填表人：

教学院长：

填表日期：

2026 年 6 月 17 日

附表 1:

北京理工大学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

学院（书院）：（盖章） 机电学院

专业名称及年 级	面向年级 （可报名的 学生所在年 级）	接收 人数 （分年级填 写）	接 收 条 件 （如原专业学习成绩、专业排名、特殊课程要求等）	面 试	
				内 容	时间、方式
武器系统与工 程 2023 级	2023 级	2（院内 1，院 外 2）	2023 级工科专业，通过原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考核，且原则上学 习成绩名列学院（系）专业年级前 20%。	与接受专业相 关课程	另行通知
弹药工程与爆 炸技术 2023 级	2023 级	2（院内 1，院 外 2）	2023 级工科专业，通过原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考核，且原则上学 习成绩名列学院（系）专业年级前 20%。	与接受专业相 关课程	另行通知
特种能源技术 与工程 2023 级	2023 级	2（院内 1，院 外 2）	2023 级工科专业，通过原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考核，且原则上学 习成绩名列学院（系）专业年级前 20%。	与接受专业相 关课程	另行通知
安全工程 2023 级	2023 级	2（院内 1，院 外 2）	2023 级工科专业，通过原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考核，且原则上学 习成绩名列学院（系）专业年级前 20%。	与接受专业相 关课程	另行通知

机械电子工程 2023 级	2023 级	2（院内 1，院 外 2）	2023 级工科专业，通过原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考核，且原则上学习成绩名列学院（系）专业年级前 20%。	与接受专业相 关课程	另行通知
探测制导与控制技术 2023 级	2023 级	2（院内 1，院 外 2）	2023 级工科专业，通过原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考核，且原则上学习成绩名列学院（系）专业年级前 20%。	与接受专业相 关课程	另行通知
工程力学 2023 级	2023 级	2（院内 1，院 外 2）	2023 级工科专业，通过原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考核，且原则上学习成绩名列学院（系）专业年级前 20%。	与接受专业相 关课程	另行通知
机电类 2024 级	2024 级	10（院外）	2024 级（限本学院外）工科专业，通过原书院或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考核，且原则上学习成绩名列学院（系）专业年级前 20%。 请注意：该专业本学期末进行专业确认，第五学期起确认到以下 7 个专业进行学习：武器系统与工程、弹药工程与爆炸技术、特种能源技术与工程、安全工程、机械电子工程、探测制导与控制技术、工程力学（转专业学生不参与专业确认，面试时确认接收专业）。	与接受专业大 类相关课程	另行通知

填表人：

负责人：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北京理工大学生命学院 2025-2026-2 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

专业名称及年 级	面向年级 (可报名的 学生所在年 级)	接收 人数 (分年级填写)	接 收 条 件 (如原专业学习成绩、专业排名、特殊课程要求等)	面 试	
				内 容	时间、方式
生物技术 2025 级	2025 级、 2024 级	2025 级 5 人； 2024 级 3 人	1. 原则上原专业课程不及格科目少于两门。 2. 申请转入学生应身心健康，对所申请专业有浓厚的学习兴趣，能够胜任转入专业的学习任务。	专业相关的基础知识及学生学习能力的相关内容。	具体时间、方式另行通知。
生物技术 2024 级	2024 级	3	1. 原则上专业课程不及格科目少于两门。 2. 申请转入学生应身心健康，对所申请专业有浓厚的学习兴趣，能够胜任转入专业的学习任务。	专业相关的基础知识及学生学习能力的相关内容。	具体时间、方式另行通知。
生物技术- 人工智能 (双学位) 2025 级	2025 级、 2024 级	2025 级 5 人； 2024 级 3 人	1. 原则上专业课程不及格科目少于两门。 2. 申请转入学生应身心健康，对所申请专业有浓厚的学习兴趣，能够胜任转入专业的学习任务。	专业相关的基础知识及学生学习能力的相关内容。	具体时间、方式另行通知。

生物技术- 人工智能 (双学位) 2024 级	2024 级	3	1. 原则上专业课程不及格科目少于两门。 2. 申请转入学生应身心健康，对所申请专业有浓厚的学习兴趣，能够胜任转入专业的学习任务。	专业相关的基础知识及学生学习能力的相关内容。	具体时间、方式另行通知。
生物技术- 生物科学 (联合学位) 2025 级	2025 级	5	1. 原则上专业课程不及格科目少于两门。 2. 申请转入学生应身心健康，对所申请专业有浓厚的学习兴趣，能够胜任转入专业的学习任务。	专业相关的基础知识及学生学习能力的相关内容。	具体时间、方式另行通知。



通知公告

首页 - 通知公告

教师必读

学生必读

通知公告

北京理工大学法学院2025-2026学年第二学期接收转专业学生遴选办法

供稿：法学院 摄影： 编辑：周学瑶 审核：周振杰 刘存福 时间：2026-06-22

根据《北京理工大学本科生管理规定》、《北京理工大学本科生学籍管理细则》和教育部《关于2025-2026学年第二学期转专业安排的通知》相关规定，为做好法学院2025-2026学年第二学期接收转专业学生的工作，特制定遴选办法。

第一条 接收转专业学生工作原则

- (一) 转专业工作必须本着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坚持德智体美全面衡量，择优遴选。
- (二) 拟接收的学生必须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祖国，遵纪守法，无违反学校纪律受到处分记录；做人诚实守信，无考试作弊行为记录。
- (三) 不接受达到退学标准的学生的转专业申请。
- (四) 按照教育部相关规定，以特殊招生形式录取的、国家有相关规定或者录取前与学校有明确约定不得转专业的学生不得转专业。

第二条 接收转专业学生遴选办法

- (一) 学生提出申请：登录“智慧北理统一门户”——幸福北理，按照提示填写并提交转专业申请表，附件上传成绩单原件（须盖教学章，必须上传）、获奖证书复印件（可选上传）。
- (二) 学院成立转专业工作小组，对学生提交的申请材料进行审核，并对满足要求的学生进行面试。面试主要考察专业知识、学习态度、口头语言表达能力、书面语言文字能力、心理素质等方面情况，并结合其所取得的学分情况，确定是否接受该学生的转专业申请。对有专业特长或实践环节成绩优异的学生，优先考虑。
- (三) ①本次转专业接收年级为2025级法学班，仅接收2024级其他专业学生降转至2025级法学班，转入人数原则上不超过3人；②转专业接收年级为2024级法学班，仅接收2024级法学（法学-人工智能双学位）或法学（涉外法治菁英班）学生，转入人数原则上不超过3人。
- (四) 根据教育部规定学生可同时申请转入不超过两个专业，法学院可接收第二志愿学生，如果学生同时被两个专业录取，则按学生填写《转专业申请表》中第一志愿接收录取。

第三条 接收转专业学生工作安排

- (一) 2026年6月18日前，学院报送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遴选办法、工作流程以及公示方案，报送教务部。
- (二) 2026年6月20日14:00—2026年6月25日17:00，公示遴选办法、工作流程及公示方案，接收学生申请。6月25日17:00前，学生登录“智慧北理统一门户”——幸福北理，按照提示填写并提交转专业申请表（系统操作说明，详见附件1）。联系人：杨老师，电话：010-81381017（转8003），邮箱：yangjiamei1@126.com，办公室：文萃楼J座310。公示网站北京理工大学法学院官网（http://law.bit.edu.cn/）。
- (三) 2026年6月26日—2026年7月1日，审核情况、遴选学生，公示初选结果。学院严格按之前公布的“转专业学生遴选办法、工作流程”择优选拔适合本专业培养要求的学生，审核学生申请材料，组织面试，面试时间和地点通过北理另行通知。学院在协同办公平台及时处理收到的学生转专业申请，并对初选结果进行公示，具体公示时间以当时安排为准。初选结果人数最多不能超过计划接收名额的110%。报送《北京理工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初选结果汇总表》至教务部。
- (四) 2026年8月31日，完成转专业录取，公示正式转专业名单。报送《北京理工大学本科生转专业接收情况汇总表》《关于转专业公示情况的说明》至教务部。
- (五) 2026年9月4日前，被批准转专业的学生，到明德书院注册报到，并与法学院教学干事沟通，做好课表的课程调整工作。

第四条 本遴选办法由法学院负责解释。

北京理工大学法学院
2026年6月1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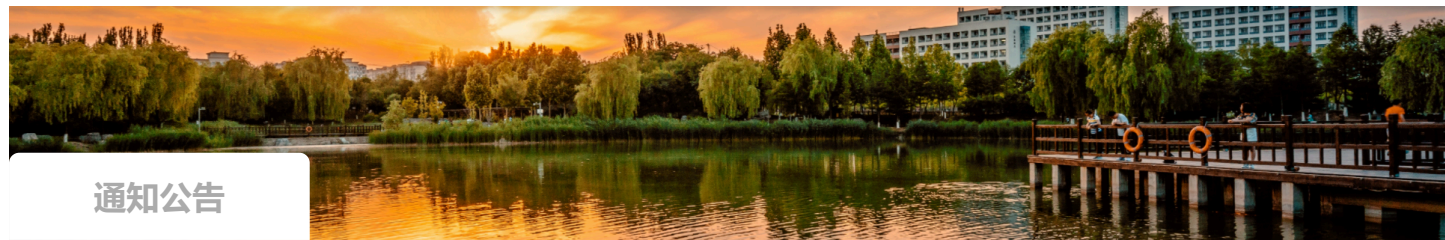
相关附件

- 附件1 转专业操作手册-学生端.docx
附件2: 2025-2026学年第二学期接收转专业学生工作流程_法学院.docx
附件3: 2025-2026学年第二学期接收转专业学生公示方案_法学院.docx



转发





通知公告

[首页](#)
[» 通知公告](#)

化学与化工学院2025-2026学年第二学期接收转专业学生工作办法

来源：
 作者：
 发布日期：2026-06-19

根据《北京理工大学本科生学籍管理细则》（北理工办发[2019]75号）相关规定，学生在学习期间对其他专业有兴趣和专长的，可以申请转专业。为做好我院2025-2026学年第二学期接收转专业学生工作，特发布此项工作办法。

一、接收转专业学生工作原则

1. 遴选工作必须本着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坚持德智体美全面衡量，实事求是，择优遴选；
2. 拟接收的学生必须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祖国，遵纪守法，无违反学校纪律受到处分记录；做人诚实守信，无考试作弊行为记录；
3. 拟接收的学生对所申请的化学类和化工与制药类专业有浓厚的学习兴趣，所学原专业应为理工类专业；
4. 学生最多只能同时申请转入两个专业，否则申请作废；
5. 化学与化工学院接收第二志愿学生；徐特立学院学生申请转入的，可进入相应专业的徐特立英才班学习。
6. 化学与化工学院拟接收转专业学生的人数原则上不超过现有各年级学生数的10%。

二、接收转专业学生工作流程及公示安排

1. 学院成立接收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接收转专业工作的全面领导工作。院长、党委书记任组长，本科教学副院长、分管学生工作的副书记、副院长任副组长。
 2. 学院成立接收转专业工作委员会，负责审核和选拔适合化学与化工学院各本科专业培养要求的转专业学生。由学院本科教学副院长、求是书院副院长和各本科专业责任教授组成。
 3. 2026年6月18日前，完成学院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遴选办法、工作流程以及公示方案，并上报教务处审核。
 4. 2026年6月20日—6月25日17:00，在良乡校区生态楼公示栏和化学与化工学院网站上公示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及工作办法。
- 2026年6月25日17:00前，学生可通过“智慧北理”、[查询学院网站或教务部网站等公示的接收计划、遴选办法了解相关可转专业信息，提交申请。](#)
- 申请材料包括：**加盖目前所在学院/书院教学专用章的学习成绩单和专业排名证明等。
5. 2026年6月25日~7月1日，学院接收转专业工作委员会对学生提交的材料进行审核，核定所获学分在申请转入专业对应年级培养方案中的比例。通知合格者参加面试。
 6. 拟定2026年6月26日~28日，对申请转入化学与化工学院的学生进行面试，主要考核专业学习及综合能力。具体时间和面试形式单独通知学生。
 7. 2026年7月1日将初选名单上报教务处，同时在良乡校区生态楼公示栏和化学与化工学院网站上进行公示。公示期为2026年7月1日~2026年7月7日。
 8. 2026年8月28日完成拟接收转专业学生成绩核查，确定正式转专业学生名单，并同时在良乡校区生态楼公示栏和化学与化工学院网站上进行公示。
 9. 学生咨询可与学院接受转专业工作小组联系。

联系人：王老师

联系电话：010-81381385,

邮箱：wangxingxing@bit.edu.cn

地点：良乡校区工业生态楼732

化学与化工学院
2026年6月18日

[附表1 北京理工大学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化学与化工学院.pdf](#)



信息服务

首页 - 信息服务 - 通知公告

通知公告

联系我们

招贤纳士

下载服务

就业信息

通知公告

集成电路与电子学院2025-2026学年第二学期接收转专业学生实施办法

供稿: 编辑: 段冰冰 审核: 薛正辉 发布时间: 2026-06-19 阅读次数: 1344

根据北京理工大学教务部《关于2025-2026学年第二学期转专业安排的通知》及《北京理工大学本科生学籍管理细则》中的相关规定，结合本学院各专业实际情况，制定本实施办法。

一、组织机构

转专业接收工作过程中严格执行集体议事和集体决策制度，工作小组由主管教学工作的副院长（学院）、主管学生工作的副院长（书院）、专业责任教授（学院）、专业教学主任（学院）、本科教学干事（学院、书院）、辅导员（书院）等组成。

二、接收转专业学生条件

1、申请转入我院的学生须满足北京理工大学教务部《关于2025-2026学年第二学期转专业安排的通知》、《北京理工大学本科生学籍管理细则》中的相关要求。

2、本次接收转专业的本科专业为：（1）微电子科学与工程；（2）电子科学与技术。本次仅受理理工科专业2024级学生申请转入，仅接收第一志愿申报集成电路与电子学院的学生。

3、申请转入学生必须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在原专业学习期间无不良行为记录，全部成绩合格。原则上成绩排名在原专业前25%。确有集成电路、电子信息技术领域特殊专长的学生，经专业接收工作小组确认后，可适当放宽成绩要求。

三、接收转专业名额

面向年级	接收专业名称及年级	院外转专业拟接收人数
2024级	电子科学与技术2024	6
	微电子科学与工程2024	6

四、工作流程

本学期转专业工作依托线上信息化平台开展。通过线上协同办公平台，学院提交接收计划、向学生反馈接收结果等；通过“智慧北理”，学生查看学院接收信息、提交转专业申请，通过“i北理”查看学院反馈等。

1、学院在2026年6月20日-6月25日，公示学院本科生转专业接收方案。

2、2026年6月25日17:00前，学生通过“智慧北理”提交转专业申请。

3、2026年6月26日-7月1日，学院对申请学生进行资格初审，通知初审合格学生进行考核面试（具体时间方式待通知），公示初选结果并上报学校教务部。

4、2026年8月31日前完成转专业录取及上网公示工作。

5、被批准转入学生到学院、书院注册报到，学院、书院做好学生接收工作，学生主动与转入学院教学干事沟通，做好课表的课程调整工作。

6、转入学生参照睿信书院针对大一学年必修课程制定的《北京理工大学睿信书院转专业学分认定方案》以及本学院针对其他学年课程的认定方案，由各专业责任教授负责对学生已修课程进行学分置换认定。根据认定结果，转入学生需补足之前未修过但转入同年级学生已修过的课程。

五、遴选办法

1、专业工作小组根据接收条件对申请转入学生进行资格审核。

2、学院组织专业教师对通过资格审核的学生进行面试评议；主要考察学生专业认识、专业兴趣、学习能力、未来规划、综合素质等。

3、申请人须通过资格审核和综合面试，方可转至相关专业学习。资格审核由专业责任教授牵头的初审小组对申请材料进行复核与审查。综合面试由专家组考查学生的综合能力和培养潜力，采用打分制，总分100分，成绩不足60分不予接收。学院按照各专业拟接收人数，对符合条件的学生按照成绩排名从高到低择优录取。

六、公示方案和咨询方式

1、集成电路与电子学院接收转专业方案、具体安排、初选和最终接收结果将在集成电路与电子学院网站上公示。

2、咨询方式：

联系人：段老师

邮箱：7220250060@bit.edu.cn

地址：良乡校区信创 A856B办公室

其他未尽事宜按照学校和学院相关规定办理。

北京理工大学集成电路与电子学院

睿信书院

2026年6月18日



北京理工大学 版权所有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5号 邮编：100081
京ICP备10019879号-1 京公网安备11040202430169号

微信公众号

北京理工大学生命学院文件

北京理工大学生命学院 2025-2026 学年

第二学期接收转专业学生遴选办法

根据《北京理工大学本科生学籍管理细则》（北理工办发〔2019〕75号）相关规定，按照学校《关于2025-2026学年第二学期转专业安排的通知》，结合大类培养书院制管理实际，我院为做好2025-2026学年第二学期接收转专业学生工作，特确定此项工作办法。

一、工作原则

（一）遴选工作必须本着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坚持德智体美全面衡量，实事求是，择优遴选。

（二）拟接收的学生必须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祖国，遵纪守法，无违反学校纪律受处分记录；做人诚实守信，无考试作弊行为记录。

（三）学习成绩优良，经核定已获得申请转入专业对应年级培养方案中2/3以上应得学分的学生可同级接收；对于核定后未达到2/3以上学分的学生原则上需降级接收。

（四）2025-2026学年第二学期生命学院拟接收转专业学生

的人数原则上不超过现有各年级学生数的 10%；可接收第二志愿转专业学生。徐特立学院学生申请转入的，可进入相应专业的徐特立英才班学习。

二、遴选流程

按照相关要求，2025-2026 学年第二学期我院接收转专业学生工作具体遴选流程如下。

（一）**学生申请**。有意向的学生登录“智慧北理统一门户”——幸福北理，按提示填写并提交转专业申请表（申请陈述 500 字以内），并在“上传附件”处上传已获得学分的课程成绩单、所获奖励等证明材料的电子版彩色扫描件（合并成一个清晰版 PDF 文件，20M 以内），附件文件名称为“姓名+学号+转专业申请附件”。

（二）**成立专家组**。学院按要求成立专家组，包括专业审核专家组和综合考察专家组。专业审核专家组负责审定学生的学习成绩是否符合专业要求，是否具备专业学习能力；综合考察专家组负责全面考察学生综合能力，包括专业能力、创新能力、心理素质等。

（三）**组织遴选**。专业审核专家组首先对学生提交的成绩单进行审核，认定本专业对应年级可获得的学分；接收专业培养方案必修课范围外的课程可作为公共选修课记载成绩。综合能力考察专家组对每位申请转入的学生进行面试，考察其学习态度、个

人兴趣与特长、自我管理与学习能力、心理素质等方面的情况，并结合所取得的对应专业学分情况，对全部申请转入的学生进行研判排序，确定是否接收转专业申请（含降级接收）。

三、时间安排

根据学校整体部署，2025-2026 学年第二学期我院接收转专业学生工作具体时间安排如下。

（一）6 月 18 日，学院成立 2025-2026 学年第二学期接收转专业工作小组，负责接收转专业的全面领导组织工作，确定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遴选办法、工作流程以及公示方案等，并报送教务部。工作小组组成如下：

组 长：常 非、柴人杰

副组长：张金凤

组 员：郭惠芝、朱元捷、王 睿

秘 书：曹礼云

（二）6 月 20 日—6 月 25 日，公示遴选办法、工作流程及公示方案，接收学生申请。

（三）6 月 26 日—7 月 1 日，学院成立专业审核专家组以及学生综合能力考察专家组，对申请转专业的学生进行审核、遴选，并公示初选结果，报送教务部；同时在协同办公平台处理学生转专业申请。公示期为 7 天，公示地点为生命学院公示栏（中关村校区 5 号教学楼 7 层）。

（四）2026 年 8 月 31 日，完成转专业录取，公示正式转专业名单。如果学生同时被两个专业录取，则按学生填写《转专业申请表》中的第一志愿接收录取。

（五）接收学生到新专业报到。

本办法归生命学院接收转专业学生工作小组解释。

工作联系人：曹老师

联系电话：010-68914667

附件：北京理工大学生命学院 2025-2026-2 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

生命学院

2026 年 6 月 18 日



通知公告

首页 - 信息服务 - 通知公告

网络空间安全学院2025-2026学年第二学期接收转专业学生实施办法

发布日期：2026-06-22 编辑：张宇 审核：祝烈煌、张延军 阅读次数：74

第一条 根据《北京理工大学本科生学籍管理细则》（北理工办发〔2019〕75号）和教育部《关于2025-2026学年第二学期转专业安排的通知》，结合网络空间安全学院本科专业的实际情况，制定本实施办法。

第二条 接收转专业学生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基本原则，确保接收标准严格明确、接收程序高度透明。

第三条 转专业接收工作过程中严格执行集体议事和集体决策制度，工作小组由主管教学工作的副院长（学院）、主管学生工作的副院长（书院）、专业责任教授（学院）、教学干事（学院、书院）、辅导员（书院）等组成。

第四条 申请转入网络空间安全学院各专业的学生须符合教育部《关于2025-2026学年第二学期转专业安排的通知》中的相关要求，须为北京理工大学在籍注册本科学子；学生必须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祖国，遵纪守法，无违反学校纪律受到处分记录；做人诚实守信，无考试作弊行为记录；原则上无不及格课程，优先考虑修过网安相关课程，有专业特长及专业发展潜质的同学。网络空间安全学院仅接收第一志愿申报网络空间安全学院的学生。

第五条 申请人须通过初审和复审，方可转至相关专业学习。初审由专业责任教授牵头的初审小组对申请材料进行复核与审查。复审由专家组以面试形式考查学生的综合能力和培养潜力，复审采用打分制，总分100分，成绩不足60分不予接收。学院按照专业拟接收人数，对符合条件的学生按照面试成绩排名从高到低择优录取。

第六条 根据网络空间安全学院专业实际办学条件、学院办学的总体布局及现有学生人数，专业拟接收人数上限为3人。徐特立学院学生申请转入网络空间安全类专业，可进入网络空间安全类（徐特立英才班）学习。

第七条 接收转专业学生工作的时间节点：

6月20日—6月25日：公布拟接收条件和名额，公布接收转专业学生实施办法；学生将申请表、成绩单及相关材料按照要求在系统上进行提交。

6月26日—7月1日：面试申请学生，审核相关资料，对初选结果进行公示并报教务部。

8月31日：完成转专业录取及上网公示工作，公示正式转专业名单，办理相关手续。

到新专业报到：被批准转专业的学生，到学院和书院注册报到，并主动与教学干事沟通，做好课表的课程调整工作。

第八条 其他说明：转至网络空间安全学院各专业后，参照睿信书院针对大一学年必修课程制定的《北京理工大学睿信书院转专业学分认定方案》以及本学院针对其他学年课程制定的学分认定方案，由各专业责任教授负责对学生已修课程进行学分置换认定，根据认定结果，学生需补足之前未修过但转入专业同年级学生已修过的课程。

第九条 接收工作咨询部门：

网安学院教学办公室

联系人：宋老师

电话：68917239

邮箱：songxm@bit.edu.cn

网络空间安全学院

2026年6月18日





北京理工大学

[学校主页](#) [公共服务](#)

[首页](#) [学院概况](#) [师资队伍](#) [人才培养](#) [学术研究](#) [党群工作](#) [学生工作](#) [招生信息](#) [合作交流](#) [外语培训](#) [诚聘英才](#)



人才培养

新闻通告

您所在的位置: [首页](#) - [人才培养](#) - [本科生](#) - [新闻通告](#)

本科生



[专业介绍](#)

外国语学院2025-2026学年第二学期转专业学生遴选办法

日期:2026-06-18 | 93

培养方案

新闻通告

硕士生



博士生



协同育人

学科竞赛

根据《北京理工大学本科生学籍管理细则》（北理工办发〔2019〕75号）相关规定，结合大类培养书院制管理实际，以及教务部《关于2025—2026学年第二学期转专业安排的通知》，2025-2026学年第二学期外国语学院转专业工作安排如下。

一、转专业条件

根据《北京理工大学本科生管理规定》和《北京理工大学本科生学籍管理细则》，学生在学习期间对其他专业有兴趣和专长的，可以申请转专业。按照教育部相关规定，以特殊招生形式录取的、国家有相关规定或者录取前与学校有明确约定不得转专业的学生不得转专业。

二、接收转专业条件

根据本学院各级各专业容量及现有学生，25级英语专业可接收2人，25级日语专业可接收2人，25级德语专业可接收1人，25级西班牙语专业可接收2人。

（一）英语专业具体接收条件如下：

- 1. 热爱语言学习，身心健康，生活态度、学习态度积极向上；
- 2. 申请时需要提交个人历年成绩单，英语成绩优秀（大学英语各科成绩90分以上），原专业无不及格科目；
- 3. 学习成绩原则上在本专业排名不得低于前25%；
- 4. 24级的学生一般需降转到25级；
- 5. 申请时需提交陈述信，详述转专业动机。

（二）日语专业具体接收条件如下：

- 1.对语言文化学习有好奇心，身心健康，乐观向上；
- 2.英语成绩良好，在原专业英文类成绩无挂科；
- 3.日语零起点学生需要并入大一新生；有基础者通过面试后确定转入年级；
- 4.申请需附转专业申请书（包含转专业原因、动机及学习规划）。

（三）德语专业具体接收条件如下：

- 1. 身心健康，乐观向上；
- 2. 学习成绩在本专业排名不得低于前25%；

3. 具有一定德语基础，达到A2-B1水平；
4. 申请需附转专业动机信（含转专业原因、动机及学习规划）。

（四）西班牙语专业具体接收条件如下：

1. 热爱语言学习，身心健康，乐观向上；
2. 英语成绩良好，在原专业文科类无不及格科目；
3. 西班牙语零起点学生一般需要跟随大一新生从头开始学习；有基础者通过面试后确定转入年级；
4. 申请需附转专业动机陈述信（包括转专业原因、学习与发展规划等）。

三、外国语学院转专业遴选小组

张勇，张锋，卢斌，张剑，纪悦，张元卉，汤丽，汪亚利，秦龙，曾艳，黄亦璇。

四、外国语学院转专业流程

本学期转专业工作依托线上信息化平台开展。学生通过“智慧北理统一门户”查看学院接收信息、提交转专业申请，通过“i北理”查看学院反馈等。

拟转入外国语学院的学生，需在6月20日14:00前通过“智慧北理”、外国语学院网站（<http://sfl.bit.edu.cn>）查询公示的接收计划、遴选办法，了解相关可转专业信息并在系统报名，同时将各专业要求的其他材料以附件形式在申请系统上传（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转专业操作手册—学生端》）。

6月20日—6月25日，外国语学院在协同办公平台及时处理收到的学生转专业申请，审核申请材料，视申报情况组织面试确定初选学生名单（如有面试，会将面试时间、面试方式等点对点通知到学生），并对初选结果（差额）在外国语学院网站进行公示。

8月24日-28日在外国语学院网站公示正式录取名单，8月31日前完成转专业录取工作，并将结果报送教务部。

外国语学院

2026年6月17日

附件： 附件 转专业操作手册-学生端.docx



友情链接:

[全国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办公室](#)

[中国高校人文社会科学信息网](#)

[中国外语与教育研究中心](#)

[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

[日本国际交流基金会/北京日本文化中心](#)

[德国学术交流中心](#)

[北京理工大学明德书院](#)



官方微信公众号

邮编: 100081(中关村校区)、102488(良乡校区)

电话: 010-68912270 (中关村校区)、010-81381138 (良乡校区)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5号 北京市房山区良乡高教园区良乡东路9号



通知公告

网站首页 | 通知公告

【物理学院】2025-2026学年第二学期接收转专业学生工作办法

来源： 作者： 发布时间：2026-06-18

根据《北京理工大学本科生学籍管理细则》（北理工办发〔2019〕75号）相关规定，以及教务部《关于2025-2026学年第二学期转专业安排的通知》，为做好我院关于2025-2026学年第二学期接收转专业学生工作，特发布此项工作办法。

一、转专业申请条件

- （一）根据《北京理工大学本科生管理规定》和《北京理工大学本科生学籍管理细则》，学生在学习期间对其他专业有兴趣和专长的，可以申请转专业。按照教育部相关规定，以特殊招生形式录取的、国家有相关规定或者录取前与学校有明确约定不得转专业的学生不得转专业。
- （二）必须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祖国，遵纪守法，无违反学校纪律受到处分记录；做人诚实守信，无考试作弊行为记录。
- （三）对所申请的物理相关专业有浓厚的学习兴趣，只接收第一志愿的学生。徐特立学院学生申请转入物理相关专业，可申请进入应用物理学（徐特立英才班）或量子信息科学（徐特立英才班）学习。
- （四）目前为2024级在校生，成绩优异，无挂科记录，且同意降级转入。
- （五）学生最多只能同时申请转入两个专业，否则申请作废。

二、转专业工作流程及公示安排

本学期转专业工作依托线上信息化平台开展。学生通过“智慧北理”，查看学院接收信息、提交转专业申请，通过“i北理”查看学院反馈等。（相关操作说明，详见附件）。

（一）学院成立2025-2026学年第二学期接收转专业工作小组，全面统筹相关工作。院长、党委书记任组长，成员包括：本科教学副院长、分管学生工作的副书记、副院长、本科专业责任教授、教学干事等。

（二）接收专业：

2025级 应用物理学专业

2025级 量子信息科学专业

（三）2026年6月18日，完成学院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遴选办法、工作流程以及公示方案，并上报教务部审核。

（四）2026年6月20日14:00—2026年6月25日17:00，学生登录“智慧北理”，按照提示填写并提交转专业申请表，及成绩单和成绩排名（转出学院签字盖章）等相关证明材料。

（五）2026年6月26日—7月1日，学院接收转专业工作小组对学生提交的材料进行审核，并进行综合面试，遴选拟接收转专业学生初选名单。具体面试时间及安排将通过电话或i北理通知，对于面试时间冲突的情况，学生自行决定是否参加面试。

（六）2026年7月1日，学院反馈初选结果，并上报初选名单至教务部，同时在物理学院网站公示。

（七）2026年8月31日前，学院完成拟接收转专业学生成绩核查，确定正式接收转专业学生名单报教务部审核，同时在物理学院网站上进行公示。教务部将公示后的转专业名单报主管校长批准后，学院通知学生办理转专业相关手续。学生及时联系教学干事办理课程调整工作。

（八）其他未尽事宜请参考教务部通知。联系电话温老师：81383988，良乡理学院B214室。

相关附件

- 转专业操作手册-学生端.docx



通知公告

学院通知
活动预告
公示栏

[首页](#)» [通知公告](#)» [学院通知](#)

光电学院2025-2026学年第二学期接收外学院本科生转专业方案

编辑：刘广宁 审核：薄天外 发布日期:2026-06-18 阅读次数：291

根据北京理工大学教务部“关于2025-2026学年第二学期转专业安排的通知”及《北京理工大学本科生学籍管理细则》中的相关规定，结合学院办学具体情况，特制定本方案。

一、组织机构

工作小组由主管教学工作的副院长（学院）、主管学生工作的副院长（书院）、专业责任教授（学院）、专业教师代表（学院）、本科教学干事（学院、书院）、辅导员（书院）等组成。

二、接收转专业学生条件

1、凡申请转入我院的外学院学生必须满足北京理工大学教务部“关于2025-2026学年第二学期转专业安排的通知”《北京理工大学本科生学籍管理细则》中转专业条件的说明和规定。

2、光电学院本次接收转专业的本科专业为：（1）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2）测控技术与仪器；（3）智能感知工程。本次仅受理外学院理工类专业2024级学生申请转入，可接收第二志愿学生。徐特立学院学生申请转入的，可进入相应专业的徐特立英才班学习。

3、申请转入学生在原专业学习期间应无不良行为记录，全部成绩合格，原则上成绩排名在原专业前30%。确有专业特长或实践环节成绩优异的学生，经专业接收工作小组确认后，可适当放宽成绩要求。

4、转入学生参照睿信书院针对大一学年必修课程制定的《北京理工大学睿信书院转专业学分认定方案》以及本学院针对其他学年课程的认定方案，由各专业责任教授负责对学生已修课程进行学分置换认定。根据认定结果，转入学生需补足之前未修过但转入同级学生已修过的课程。

三、接收名额

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专业：10人；

测控技术与仪器专业：10人；

智能感知工程专业：10人。

四、工作流程

本学期转专业工作依托线上信息化平台开展。通过线上协同办公平台，学院提交接收计划、向学生反馈接收结果等；通过“智慧北理”，学生查看学院接收信息、提交转专业申请，通过“北理”查看学院反馈等。（相关操作说明，详见附件）。

1、学院在2026年6月18日-2026年6月25日公示学院本科生转专业接收方案；

2、2026年6月25日17:00前，学生可通过“智慧北理”、查询学院网站或教务部网站等公示的接收计划、遴选办法了解相关可转专业信息并在系统报名（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转专业操作手册—学生端》）；

3、2026年6月26日-2026年7月1日，学院对申请学生进行资格初审，通知初审合格学生进行考核面试（具体时间方式待通知），公示初选结果并上报学校教务部；

4、2026年8月31日前完成转专业录取工作，将最终录取结果上报学校教务部，并进行网上公示；

5、被批准转入学生到光电学院注册报到，学院做好学生接收工作，并根据学分认定结果安排老师对需补修课程和选课等进行指导。

五、遴选办法

1、专业工作小组根据接收条件对申请转入学生进行资格审核；

2、学院组织专业教师对通过资格审核的学生进行面试评议：主要考察学生专业认识、专业兴趣、学习能力、未来规划、综合素质等。

六、公示方案和咨询方式

- 1、光电学院接收转专业方案、具体安排、初选和最终接收结果将在光电学院网站或光电学院橱窗公示；
- 2、咨询方式：
联系人：张老师，电话：68912040，邮箱：zhangjiayuan@bit.edu.cn，地址：中关村校区继续教育楼光电学院233

七、其他未尽事宜按照学校和学院相关规定办理。

北京理工大学光电学院
2026年6月18日

附件：转专业操作手册-学生端

附件：附件 转专业操作手册-学生端(1).docx

分享到：

友情链接

- [人力资源部](#)[研究生院](#)[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
- [计划财务部](#)[教务部](#)



版权所有：北京理工大学光电学院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5号 邮编：100081
学院电话：010-68913659
学院邮箱：bitgd@bit.edu.cn

附表 1:

北京理工大学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

学院（书院）：（盖章） 化学与化工学院

专业名称及 年级	面向年级 （可报名的 学生所在年 级）	接收 人数 （分年 级填写）	接 收 条 件 （如原专业学习成绩、专业排名、特殊课程要求等）	面 试	
				内 容	时间、方式
化学（2023 级）	2023 级	2	1. 对化学专业有浓厚的学习兴趣； 2. 所学原专业应为理工类专业。	1、专业学习能力 2、综合能力	2026 年 6 月 26 日~ 28 日 生态楼 729 会议室
应 用 化 学 （2023 级）	2023 级	2	1. 对应用化学专业有浓厚的学习兴趣； 2. 所学原专业应为理工类专业。	1、专业学习能力 2、综合能力	2026 年 6 月 26 日~ 28 日 生态楼 729 会议室
化 学 工 程 与 工 艺 （ 2023 级）	2023 级	2	1. 对化学工程与工艺专业有浓厚的学习兴趣； 2. 所学原专业应为理工类专业。	1、专业学习能力 2、综合能力	2026 年 6 月 26 日~ 28 日 生态楼 729 会议室
化 学 工 程 与 工 艺 - 工 商 管 理 （2023 级）	2023 级	2	1. 对化学工程与工艺-工商管理专业有浓厚的学习兴趣； 2. 所学原专业应为理工类专业。	1、专业学习能力 2、综合能力	2026 年 6 月 26 日~ 28 日 生态楼 729 会议室

制 药 工 程 (2023 级)	2023 级	2	1. 对制药工程专业有浓厚的学习兴趣; 2. 所学原专业应为理工类专业。	1、专业学习能力 2、综合能力	2026 年 6 月 26 日~ 28 日 生态楼 729 会议室
能 源 化 学 工 程 (2023 级)	2023 级	3	1. 对能源化学工程专业有浓厚的学习兴趣; 2. 所学原专业应为理工类专业。	1、专业学习能力 2、综合能力	2026 年 6 月 26 日~ 28 日 生态楼 729 会议室
化 学 (2024 级)	2023 级 2024 级	2	1. 对化学专业有浓厚的学习兴趣; 2. 所学原专业应为理工类专业。	1、专业学习能力 2、综合能力	2026 年 6 月 26 日~ 28 日 生态楼 729 会议室
应 用 化 学 (2024 级)	2023 级 2024 级	2	1. 对应用化学专业有浓厚的学习兴趣; 2. 所学原专业应为理工类专业。	1、专业学习能力 2、综合能力	2026 年 6 月 26 日~ 28 日 生态楼 729 会议室
应用化学-机 械工程(2024 级)	2024 级	1	1. 对应用化学-机械工程专业有浓厚的学习兴趣; 2. 所学原专业应为理工类专业。	1、专业学习能力 2、综合能力	2026 年 6 月 26 日~ 28 日 生态楼 729 会议室
化 学 工 程 与 工 艺 (2024 级)	2024 级	2	1. 对化学工程与工艺专业有浓厚的学习兴趣; 2. 所学原专业应为理工类专业。	1、专业学习能力 2、综合能力	2026 年 6 月 26 日~ 28 日 生态楼 729 会议室

化 学 工 程 与 工 艺 - 工 商 管 理（2024 级）	2024 级	2	1. 对化学工程与工艺-工商管理专业有浓厚的学习兴趣； 2. 所学原专业应为理工类专业。	1、专业学习能力 2、综合能力	2026 年 6 月 26 日~ 28 日 生态楼 729 会议室
制 药 工 程 （2024 级）	2024 级	2	1. 对制药工程专业有浓厚的学习兴趣； 2. 所学原专业应为理工类专业。	1、专业学习能力 2、综合能力	2026 年 6 月 26 日~ 28 日 生态楼 729 会议室
能 源 化 学 工 程（2024 级）	2024 级	2	1. 对能源化学工程专业有浓厚的学习兴趣； 2. 所学原专业应为理工类专业。	1、专业学习能力 2、综合能力	2026 年 6 月 26 日~ 28 日 生态楼 729 会议室

填表人：

教学院长：

填表日期： 2026 年 6 月 18 日

通知公告

首页 - 通知公告

机械与车辆学院（2025-2026学年第二学期）接收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供稿 | 摄影 | 审核:刘旭华、曹振宇 | 编辑:张同群 | 发布日期:2026-06-18 | 点击量:296 |

为使接收转专业工作平稳有序、公正透明，特制定机械与车辆学院接收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本实施方案规定了学院各专业接收转专业学生人数、申请转入学生需满足的条件、转专业学生具体遴选办法、学院接收转专业工作流程以及信息公示方案等内容。

一、学院转专业接收转专业学生人数

根据各专业现有学生人数及专业教学资源，学院确定2025-2026学年第二学期各专业接收转专业学生人数（见表1）。其中，2025级拟转进行专业确认，按学校政策学院不进行转专业安排，徐特立学院学生不能转入机械与车辆学院普通专业学习。

表1

专业名称	转专业年级	计划接收人数
车辆工程	2023级	≤1
	2024级	≤1
	2022级	≤1
装甲车辆工程	2023级	≤1
	2024级	≤1
	2022级	≤1
能源与动力工程	2023级	≤1
	2024级	≤1
	2022级	≤1
机械工程	2023级	≤1
	2024级	≤1
	2022级	≤1
工业工程	2023级	≤1
	2024级	≤1
	2022级	≤1
智能制造工程	2023级	≤1
	2024级	≤1
	2022级	≤1
机械工程（全英文）	2023级	≤1
	2024级	≤1

二、申请转入的学生需满足的条件

1. 申请转入的学生需具备良好的思想品德与道德修养，遵守学院教学及学生管理相关规定，认同机械与车辆学院学院文化，具备良好的沟通能力与团队协作精神。

2. 以特殊招生形式录取的，国家有关规定或者录取前与学校有明确约定不得转专业的学生不具有申请资格。

3. 考虑先修课程体系差异，对不同意级申请转入的学生要求分别如下：

(1) 2024级：

转出专业为机械类或近机械类专业。

在原专业成绩排名为前30%（报名时）且无挂科记录。

(2) 2023级：

转出专业为同一大类内专业。

在原专业成绩排名为前10%（报名时）且无挂科记录。

4. 申请转专业学生需保证其所提交的所有材料真实有效，否则学院有权取消其当年申请转专业资格。

5. 学院不接受第二志愿填报我院的学生。

三、转专业学生遴选办法

1. 领导小组与专家小组

学院成立机械与车辆学院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与专家小组，负责实施2025-2026学年第二学期转专业工作。

领导小组由学院分管教学工作的副院长、分管学生工作副书记记作为组长和副组长，成员主要由专业责任教授（系教学副主任）等组成，领导小组秘书由教学干事兼任。领导小组全面负责转专业工作，提供技术支持和指导，并审核转专业接收转专业名单。

专家组分别由专业责任教授（系教学副主任）和专业骨干教师组成，具体负责申请转专业学生的资格审核、面试考核。所在专业接收转专业学生上报名单的确认等工作。专家组负责审核转专业学生所获科技创新的认定与计权。

2. 转专业学生具体遴选方式

(1) 资格审核。根据申请转入机械与车辆学院学生应满足的条件审核学生门槛条件，确认满足条件学生名单并通知学生后续面试安排。

(2) 面试遴选。依据专家组面试流程进行学生遴选。面试重点考核学生外语水平、基础及专业知识、综合素质与能力等方面内容。各专业面试专家根据面试成绩及学生面试情况进行筛选记录。

(3) 确认名单。学院将依据专家组面试成绩排序，按专业接收上限的110%确定初选名单。暑假结束时，通过审核初选人员所有已修课程通过情况，确定正式接收转专业学生名单。

四、机械与车辆学院转专业工作流程

6月18日，确定并向教务处上报机械与车辆学院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人数、遴选办法、工作流程以及公示方案。

6月20日-6月25日，学院公示转专业学生遴选办法、工作流程及公示方案。

申请转专业学生于6月20日-25日（截止时间为6月25日17时）通过智慧北理、i3系统提交转专业申请，同时需要提交已修课程成绩单和成绩排名证明电子版（转出学院签字盖章），因涉及申请学生资格审核确认的后续工作，过期恕不接待。

6月26日-7月1日，学院分别组织针对各年级的申请转专业学生面试。遴选拟接收转专业学生初选名单并进行公示。

7月1日，学院将拟接收转专业学生初选名单上报教务处。

8月31日，学院根据拟接收转专业学生初选名单完成学生本学期成绩核算工作，完成学生名单公示，确认最终正式接收转专业学生名单并上报教务处。

2026-2027学年第一学期开学第一周，被批准转专业学生凭学籍变动审批单到机械与车辆学院注册报道，同接收专业责任教授、教学干事等共同确认课程替代与后续培养方案。

五、转专业相关工作公示方案

根据上述转专业学生遴选办法以及工作流程，学院将在院内公示接收转专业学生遴选办法、工作流程及公示方案。拟接收转专业学生初选名单、正式接收转专业学生名单等信息。

1. 公示内容与公示时间

机械与车辆学院除接收转专业学生遴选办法、工作流程及公示方案、6月20日-6月25日；

机械与车辆学院拟接收转专业学生初选结果，7月1日；

机械与车辆学院正式接收转专业学生名单，8月31日。

2. 公示方式与地点

采用网站和现场公示相结合的方式方式进行公示。公示网址：<http://me.bht.edu.cn>；公示地点：中关村校区1号教学楼二层机械与车辆学院告示栏。

如对公示结果有任何异议，学生可通过电话、邮件的方式进行申诉。电话：010-68913665、010-68911042，邮箱：dumerlin@bht.edu.cn，bailing2019@bht.edu.cn。

机械与车辆学院

二〇二六年六月

联系方式

邮箱: sme@btl.edu.cn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5号
邮编: 100081



微信



学生微信

附表 1:

北京理工大学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

学院（书院）：（盖章） 计算机学院

专业名称及年 级	面向年级 （可报名的 学生所在年 级）	接收 人数 （分年 级填写）	接 收 条 件 （如原专业学习成绩、专业排名、特殊课程要求等）	面 试	
				内 容	时间、方式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2024 级	2024 级	20	无不及格课程，数学及计算机相关课程成绩优秀且有专业特长及专业发展潜质。仅接收院外转专业并且第一志愿申报计算机学院的学生。	综合面试（外语、专业基础和综合素质等）	待定
软件工程 2024 级	2024 级	6	无不及格课程，数学及计算机相关课程成绩优秀且有专业特长及专业发展潜质。仅接收院外转专业并且第一志愿申报计算机学院的学生。	综合面试（外语、专业基础和综合素质等）	待定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2024 级	2024 级	3	无不及格课程，数学及计算机相关课程成绩优秀且有专业特长及专业发展潜质。仅接收院外转专业并且第一志愿申报计算机学院的学生。	综合面试（外语、专业基础和综合素质等）	待定
人工智能 2024 级	2024 级	6	无不及格课程，数学及计算机相关课程成绩优秀且有专业特长及专业发展潜质。仅接收院外转专业并且第一志愿申报计算机学院的学生。	综合面试（外语、专业基础和综合素质等）	待定

填表人：

教学院长：

填表日期：2026 年 6 月 18 日

计算机学院2025-2026学年第二学期接收转专业学生实施办法

编辑：林婷 审核：周连景 供稿：孟春 发布时间：2026-06-22 浏览次数：111

第一条 根据《北京理工大学本科生学籍管理细则》（北理工办发〔2019〕75号）和教育部《关于2025-2026学年第二学期转专业安排的通知》，结合计算机学院本科各专业的实际情况，制定本实施办法。

第二条 接收转专业学生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基本原则，确保接收标准严格明确、接收程序高度透明。

第三条 转专业接收工作过程中严格执行集体议事和集体决策制度，工作小组由主管教学工作的副院长（学院）、主管学生工作的副院长（书院）、专业责任教授（学院）、专业教学主任（学院）、教学办公室主任（学院）、教学干事（学院）、辅导员（书院）等组成。

第四条 申请转入计算机学院各专业的学生须符合教务部《关于2025-2026学年第二学期转专业安排的通知》中的相关要求，须为北京理工大学在籍注册本科生；学生必须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祖国，遵纪守法，无违反学校纪律受到处分记录；做人诚实守信，无考试作弊行为记录；无不及格课程，数学及计算机相关课程成绩优秀且有专业特长及专业发展潜质。**计算机学院仅接收院外转专业并且第一志愿申报计算机学院的学生。**徐特立学院学生申请转入计算机学院的，可转入对应专业的徐特立英才班学习。

第五条 申请人须通过初审和复审，方可转至相关专业学习。初审由专业责任教授牵头的初审小组对申请人材料进行复核与审查。复审由专家组以面试形式考查学生的综合能力和培养潜力，复审采用打分制，总分100分，成绩不足60分不予接收。学院按照各专业拟接收人数，对符合条件的学生按照成绩排名从高到低择优录取。

第六条 根据计算机学院各专业实际办学条件、学院办学的总体布局及现有学生人数，各专业拟接收人数上限如下：

面向年级	接收专业名称及年级	院外转专业拟接收人数
2024级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2024级	20
	软件工程 2024级	6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2024级	3
	人工智能 2024级	6

第七条 接收转专业学生工作的时间节点：

2026年6月20日14:00—6月25日17:00，公示学院接收转专业学生实施办法；学生登录“智慧北理”，按照提示填写并提交转专业申请（附件需上传可信成绩单或学院教学办公室盖章的成绩单）。

2026年6月26日—7月1日，学院对申请学生进行初审和复审，对初选结果进行公示并报教务部。

2026年8月31日前完成正式转专业名单公示及转专业录取工作，教务部将公示后的转专业名单报主管校长批准后，学院、书院通知学生及时办理转专业相关手续。

到新专业报到：被批准转专业的学生，自行到学院和书院注册报到，并主动与转入学院教学办公室沟通，做好课程调整工作。

第八条 其他说明：转至计算机学院各专业后，依据《北京理工大学书信书院转专业学分认定方案》及计算机学院专业培养方案，由各专业责任教授负责对学生已修课程进行学分置换认定，根据认定结果，学生需补足之前未修过但转入专业同年级学生已修过的课程。

第九条 接收工作咨询部门：

计算机学院教学办公室

联系人：孟老师

电话：68914832

计算机学院
2026年6月18日

相关附件：

附件1 北京理工大学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doc



转发





通知公告

[首页](#) / [通知公告](#)

通知公告

您所在的位置: [首页](#) [通知公告](#)

教育学院2025—2026学年第二学期转专业学生遴选办法

日期: 2026-06-20 | 访问量: 98

第一条 接收转专业的原则

转专业工作必须本着公开、公平与公正的原则进行，所有相关管理人员、教师与学生都必须严格遵守有关规则与程序，坚持德、智、体、美、劳全面衡量，实事求是，择优录取，保证质量。

第二条 接收转专业的依据

根据《北京理工大学本科生管理规定》和《北京理工大学本科生学籍管理细则》，申请人应对所申请专业确有兴趣和特长，转到所申请专业学习更有利于其发展和潜质发挥，可以申请转专业；以特殊招生形式录取的、国家有相关规定或者录取前与学校有明确约定不得转专业的学生除外。

第三条 接收转专业的条件

申请转专业的学生必须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祖国，遵纪守法，无违反学校纪律、受处分记录；做人诚实守信，无考试作弊行为记录；学习成绩合格，对拟转入专业存在浓厚兴趣，综合素质良好。本院2024级接收转专业学生，其他年级不考虑接收；接收第二志愿学生；接收院外转专业学生5名。

有下列条件之一者，不予接收转专业：

- （一）正在休学的学生；
- （二）中外合作办学专业学生；
- （三）教育部明确规定不允许转专业的特殊学生；

第四条 接收转专业的遴选办法

- （一）学院根据申请学生的学习、科研、社会实践及思想动态等情况及表现出的兴趣、潜质和特长综合考核，择优选拔。
- （二）由社会工作专业3名教师、明德书院1名学生辅导员组成面试专家组。专家组结合学生成绩，着重考察学生的学习态度、个人兴趣与特长、自我管理与学习能力、创新能力、心理素质等综合能力，给出面试结果。
- （三）学院党政联席会议根据面试结果商议确定拟接收学生名单。
- （四）拟接收学生名单在学院进行初选结果公示后上报教务部。
- （五）最终接收名单在学生本学期成绩全部出来后最终确定并上报教务部审核。

第五条 接收转专业的工作安排

- （一）2026年6月18日前完成学院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遴选办法、工作流程以及公示方案，并上报教务部审核。
- （二）6月25日17:00前，学生可通过“智慧北理”、查询学院网站或教务部网站等公示的接收计划、遴选办法了解相关可转专业信息并在系统报名。
- （三）6月26日—6月28日，学院对学生提交的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符合条件的学生由学院通知进行面试，面试地点和时间另行通知，面试时需向面试教师出示获奖证明材料原件。
- （四）2026年6月29日—7月1日将拟转入学生初选名单在良乡校区的通知橱窗以及学院网站上进行公示，7月1日前上报教务部。
- （五）2026年8月31日前，完成转专业录取，公示正式转专业名单，报教务部。
- （六）2026-2027学年第一学期开学一周转入新专业的学生到新专业报到上课。

第六条 本遴选办法由教育学院负责解释。

教育学院
2026年6月20日

相关附件

教育学院2025—2026学年第二学期转接收转专业学生公示方案.docx
教育学院2025—2026学年第二学期转接收转专业学生工作流程.docx

附表 1:

北京理工大学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

学院（书院）：（盖章）_____空天科学与技术学院_____

专业名称及年 级	面向年级 （可报名的 学生所在年 级）	接收 人数 （分年 级填写）	接 收 条 件 （如原专业学习成绩、专业排名、特殊课程要求等）	面 试	
				内 容	时间、方式
飞行器设计与工程(2024 级)	2024	2（院外）	1.对所申请的专业有浓厚的学习兴趣； 2.目前为 2024 级在校生； 3.没有不及格课程； 4.所学原专业应为理工类专业，而且学习成绩在原专业排名在前 50%以内。 5.学生在智慧北理提交申请时需要上传成绩单及学习成绩在原专业排名证明。	学院转专业工 作委员会面试 审核学生情况	i 北理另行通 知
航空航天工程 （2024 级）	2024	1（院外）	1.对所申请的专业有浓厚的学习兴趣； 2.目前为 2024 级在校生； 3.没有不及格课程； 4.所学原专业应为理工类专业，而且学习成绩在原专业排名在前 50%以内。 5.学生在智慧北理提交申请时需要上传成绩单及学习成绩在原专业排名证明。	学院转专业工 作委员会面试 审核学生情况	i 北理另行通 知
飞行器动力工 程（2024 级）	2024	1（院外）	1.对所申请的专业有浓厚的学习兴趣； 2.目前为 2024 级在校生； 3.没有不及格课程； 4.所学原专业应为理工类专业，而且学习成绩在原专业排名在前 50%以内。 5.学生在智慧北理提交申请时需要上传成绩单及学习成绩在原专业排名证明。	学院转专业工 作委员会面试 审核学生情况	i 北理另行通 知

武器发射工程 (2024 级)	2024	1 (院外)	1.对所申请的专业有浓厚的学习兴趣; 2.目前为 2024 级在校生; 3.没有不及格课程; 4.所学原专业应为理工类专业, 而且学习成绩在原专业排名在前 50%以内。 5.学生在智慧北理提交申请时需要上传成绩单及学习成绩在原专业排名证明。	学院转专业工 作委员会面试 审核学生情况	i 北理另行通 知
工 程 力 学 (2024 级)	2024	1 (院外)	1.对所申请的专业有浓厚的学习兴趣; 2.目前为 2024 级在校生; 3.没有不及格课程; 4.所学原专业应为理工类专业, 而且学习成绩在原专业排名在前 50%以内。 5.学生在智慧北理提交申请时需要上传成绩单及学习成绩在原专业排名证明。	学院转专业工 作委员会面试 审核学生情况	i 北理另行通 知
探测制导与控 制技术 (2024 级)	2024	1 (院外)	1.对所申请的专业有浓厚的学习兴趣; 2.目前为 2024 级在校生; 3.没有不及格课程; 4.所学原专业应为理工类专业, 而且学习成绩在原专业排名在前 50%以内。 5.学生在智慧北理提交申请时需要上传成绩单及学习成绩在原专业排名证明。	学院转专业工 作委员会面试 审核学生情况	i 北理另行通 知

填表人:

教学院长:

填表日期: 2026 年 6 月 16 日

附表 1:

北京理工大学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

【注意】： 1、学生需按照意向专业所公布的要求，线上提交《北京理工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申请审批表》、可信成绩单、排名证明（盖学院或书院公章）、及学科相关的获奖证明复印件等。

2、以上相关材料纸质版，及近期证件照 1 寸/2 寸照片一张，请于面试时携带交给专家。

学院：（盖章） 信息与电子学院

专业名称及年 级	面向年级 （可报名的 学生所在年 级）	接收 人数 （分年 级填写）	接 收 条 件 （如原专业学习成绩、专业排名、特殊课程要求等）	面 试	
				内 容	时间、方式
2024 级 电子信息实 验班	2024 级	5	1、 本次转专业只接收理工科类专业，不接收第二志愿转专业申请。 2、 睿信书院学生优先。 3、 按学分绩排名，要求在各专业年级前 25%，有电子信息技术领域特殊专长可放宽成绩要求。	【综合面试】 精神面貌、心 理素质、创新 思维、学习能 力等综合素质	待定

填表人：陆军

教学院长： 杨凯

填表日期：2026 年 6 月 16 日